

兰州市红古区海石湾镇生活垃圾转运站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年6月24日，兰州市红古区城市管理局根据《兰州市红古区海石湾镇生活垃圾转运站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批复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参加会议的有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监测单位及特邀3位专家共6名组成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与会专家和代表踏勘了现场，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进展情况和验收调查单位对调查报告的详细介绍，经认真讨论，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甘肃省兰州市红古区海石湾镇，总投资390万元，建设海石湾垃圾转运站一座，压缩处理垃圾78t/d，占地面积1686.19m²，总建筑面积为336.24m²。建设垃圾压缩车间170.19m²、生产管理用房90.45m²、库房75.6m²，完成配套设备的购置与安装，场区内绿化、道路、围墙、回车场及供水、供电、供暖、排水等公用工程。项目实际生产过程平面布置与原环评平面布置基本相同，未发生变化。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兰州市红古区海石湾镇生活垃圾转运站建设项目位于甘肃省兰州市红古区海石湾镇，于2015年8月份开始建设，2015年7月7日，项目取得了《兰州市红古区海石湾镇生活垃圾转运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批复详见附件），项目试运行至今，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2020年6月，建设单位对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本公司对项目进行现场踏勘、监测之后完成本报告。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390.00万元，实际总投资39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1.63万元，约占总投资8.11%。实际环保投资为36.5万元，占总投资的9.36%。据查项

目技术资料与环保档案资料基本齐全，环保设施已按环评复要求基本建成并落实。

（四）验收范围：

经现场调查，对本项目环评内容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及现场踏勘可知，项目实际建设中，由于建设安装不便，空气除臭系统装置安装在了地面，项目生产能力保持不变，其他设备内容较环评阶段建设内容均未发生变化。项目生产工艺较环评时期一致，未发生变化；项目验收期间使用的评价标准较环评要求一致，未发生变更；项目生产规模较环评时期一致，未发生变更；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要求，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需重新进行审批。根据现场勘查，项目变动情况不属于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气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垃圾转运站无组织恶臭气体。通过布置在垃圾压缩站内四周的雾化喷嘴装置将空间除臭工作液充分雾化成微小液滴后均匀喷洒在空间，与站内的恶臭气体分子充分接触，由于微小的液滴表面能形成极大的表面能，该表面能吸附空气中构成恶臭气体的氨、硫化氢等臭气分子，并使臭气分子的结构发生变化，变得不稳定；此时，溶液中的有效分子可以向恶臭气体分子提供电子，与臭氧分子发生反应；同时，吸附在液滴表面的臭气分子也能与空气中的氧气发生反应。经过空间除臭工作液的作用，臭气分子将被吸附、分解，从而达到净化。

（二）废水

本项目产生废水主要为垃圾渗滤液，项目垃圾运输车辆均应采用密闭式车辆，并加装垃圾渗滤液收集装置。转运站冲洗水产生量为 $70.3\text{m}^3/\text{次}$ ，渗滤液产生量为 $632.82\text{m}^3/\text{d}$ ，转运站建渗滤液收集池一座 $V=6\text{m}^3$ ，使用槽车定期抽运至宗家台城市垃圾厂同填埋场渗滤液一同处理。生活污水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三）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来自各类机械设备运行过程产生的机械噪声。针对不同的噪声设备分别采取的措施为：设置减震基础或减震垫；车间墙体隔音降噪；距离衰减等达到隔声的效果。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转运收集过程中掉落的地面垃圾与压缩后的垃圾一起送往垃圾处理厂处理，保证对周围环境不产生二次污染。职工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1.08t/a，经生活垃圾收集桶收集后，同垃圾转运车外运来垃圾一同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及落实情况

本次验收监测委托甘肃领越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监测单位）于 2020 年 6 月 20、6 月 21 日对本项目进行了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

（一）废气监测结果

由监测结果表明，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恶臭污染物无组织排放厂界标准值的二级标准。

（二）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期间项目正常生产，项目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昼间 \leq 60dB（A），夜间 \leq 50dB（A））、4a 类（昼间 \leq 70dB（A），夜间 \leq 55dB（A））标准要求。根据各厂界噪声监测数据显示，本项目厂界噪声均达到标准要求。

（三）固体废物治理设施调查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厂区设置若干垃圾桶以处理营运期产生的各类固废。本项目转运收集过程中掉落的地面垃圾与压缩后的垃圾一起送往垃圾处理厂处理，保证对周围环境不产生二次污染。职工生活垃圾经收集桶收集后，同垃圾转运车外运来垃圾一同处理。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据现场调查及验收调查报告结果可知，建设单位依据环评报告中提出的各项治理措施对各污染物产生点进行了有效治理，在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物、生态环境验收期间未对周边环境造成明显不利影响。

六、验收监测报告结论

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对项目逐一对照核查,兰州市红古区海石湾镇生活垃圾转运站建设项目在建设过程中落实了建设项目“三同时”制度,做到了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落实了环评及其批复的各项要求,验收监测期间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建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一) 对建设单位

进一步完善环境管理制度,加强运营期环保设备维护,确保各污染物达标排放。

(二) 《验收报告》需修改、完善内容

- (1) 核实污染物排放标准,细化环境管理制度建立情况调查。
- (2) 核实垃圾渗滤液去向,细化渗滤液处置情况调查。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组组长:

郭维玲

验收组其他成员:

李坤

信建强

牛武江

2020年6月24日

兰州市红古区海石湾镇生活垃圾转运站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参会人员签到表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1	牛文江	甘肃省环境监测中心站	教授级高工	13088758637
2	侯文强	甘肃省创信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工程师	1919154318
3	王强	兰州交通大学	副教授	13519493902
4	郭维玲	兰州市红古区城市管理局		13919200203
5	张亚	兰州洁华环评咨询有限公司		18919109634
6	张亮	甘肃锐越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8919906719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兰州市红古区海石湾镇生活垃圾转运站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人员名单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签名
1	王立红	甘肃南环环境检测中心站	主任	62230119571005033X	13088758637	王立红
2	侯玉强	甘肃南环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主任工程师	6222198601029416 6222198601029416	15919154x8	侯玉强
3	王抄	兰州交通大学	副教授	120104196607176332	13519493900	王抄
4	郭维珍	兰州市红古区城市管理局		620111198412013024	13919200203	郭维珍
5	张亚	兰州洁华环境评价咨询有限公司		620121199410217836	18919109634	张亚
6	张亮	甘肃铁超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620111199403050012	18719906719	张亮
7						
8						
9						
10						
11						
12						